

上海市青浦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青卫健预防〔2024〕7号

关于印发青浦区退休和生活困难妇女妇科病、 乳腺病筛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医疗卫生机构：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宫颈癌筛查工作方案和乳腺癌筛查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卫办妇幼函〔2021〕635号）、《关于进一步做好本市退休妇女和生活困难妇女定期妇科病、乳腺病筛查工作的通知》（沪妇儿工委〔2021〕4号）、《关于印发上海市退休和生活困难妇女妇科病、乳腺病筛查工作方案的通知》（沪卫妇幼〔2022〕10号）文件精神，我委制定了《青浦区退休和生活困难妇女妇科病、乳腺病筛查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

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青浦区退休和生活困难妇女妇科病、乳腺病筛查工作
方案

上海市青浦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3月27日



附件

青浦区退休和生活困难妇女妇科病、乳腺病 筛查工作方案

一、目标任务

为退休和生活困难妇女免费提供妇科病、乳腺病筛查，提高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宫颈癌和乳腺癌的水平，降低恶性肿瘤发病率和死亡率。

二、筛查对象

本区户籍自愿接受妇女常见病筛查的退休和生活困难、无业的妇女，原则上推荐 20-69 岁女性。

三、筛查疾病

筛查的主要疾病为 6 种：乳房肿瘤、卵巢肿瘤、子宫肿瘤、子宫颈癌、霉菌性阴道炎和滴虫性阴道炎。

四、筛查项目

1. 妇科病筛查：妇科三合诊检查、阴道分泌物常规检查、阴道超声检查、宫颈液基薄层细胞学检查。

2. 乳腺病筛查：乳房手诊检查、乳房彩超检查。

五、筛查经费

筛查确定的 6 个基本项目均为每两年一次，补贴标准为 228 元/人，所需经费由财政承担。

六、职责分工

（一）区卫生健康委

负责组织实施辖区内筛查工作，确定初筛机构、转诊机构和筛查项目，并做好相关管理和保障。辖区具备筛查资质的医疗机构有 3 家，分别为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青浦分院、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人民医院和上海市青浦区中医医院，指定以上 3 家医疗机构作为初筛机构，指定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青浦分院、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青浦分院作为恶性肿瘤定点诊断和治疗的转诊机构。

（二）区妇联、相关街镇

做好符合条件的妇女的数据排摸和宣传发动，负责做好辖区内各社区、企事业单位和农村妇女的动员工作，组织符合条件的妇女到指定地点接受筛查。

（三）区妇幼保健所

负责组织开展辖区内筛查工作相关业务技术指导、质量督导、人员培训、健康教育、信息管理，并对收集的筛查信息进行统计、分析和总结。

（四）相关医疗机构

按照本市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开展筛查相关工作。

1. 初筛机构根据预约服务的原则，按照服务流程（附件 1）为筛查对象进行筛查。

2. 初筛机构负责为筛查对象建档（附件 2）并进行筛查，针

对筛查结果异常或可疑的妇女督促其接受进一步检查和治疗，并将筛查异常结果及时反馈服务对象。对疑似恶性肿瘤，负责追踪随访患者到转诊机构做进一步诊断和治疗，对确诊恶性肿瘤的妇女，按规定进行个案（附件 4）上报的同时，应当报区妇幼保健所，再由区妇幼保健所报市妇幼保健中心。初筛机构在转诊时应提供转诊对象的基本信息及相关检查资料，填写转诊单（附件 3），获得转诊机构反馈结果后应在 5 个工作日内通知异常或可疑病例进一步检查或治疗。对收集的筛查信息进行统计、分析和总结（附件 5）。

3. 初筛机构在筛查的同时，应配备专人负责开展健康教育，可采用健康宣教与咨询、发放宣传资料、讲座等方式。

4. 初筛机构应根据上海市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负责重点疾病的随访并将随访结果报区妇幼保健所。

5. 转诊机构负责接受初筛机构转诊的异常或可疑病例，提供诊疗相关服务，并填写完整转诊单（附件 3），在出结果后 5 个工作日内反馈初筛机构。

6. 转诊机构为携带转诊单（附件 3）就诊的初筛异常或可疑病例，开设绿色通道，预检予以优先分诊。

7. 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负责做好与街镇等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配合做好组织发动工作，合理安排每日筛查人数。

（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配合提供筛查对象恶性肿瘤相关信息至区妇幼保健所。区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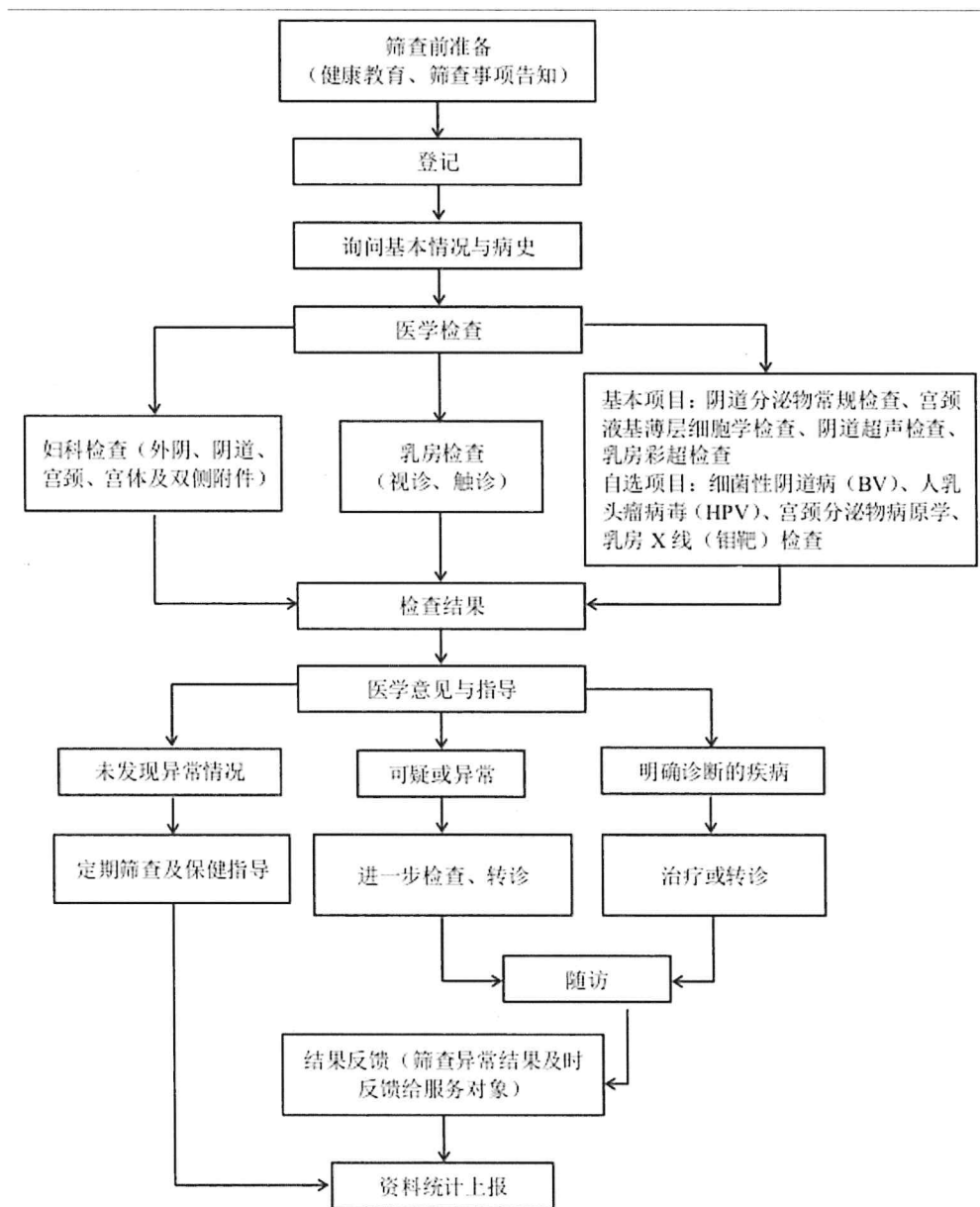
幼保健所提供筛查对象名单,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根据名单进行数据匹配,提供筛查对象宫颈癌、乳腺癌发病相关信息。

六、信息上报

各初筛机构负责将筛查相关信息于每年 1、5、8、11 月 10 日前上报至区妇幼保健所,区妇幼保健所负责收集、审核、汇总本辖区内妇女常见病筛查相关资料,并于每年 1、5、8、11 月 20 日前将汇总报表、个案表、随访表纸质版及电子版(附件 4-7)报市妇幼保健中心,同时报区卫生健康委。

附件 1

上海市退休和生活困难妇女常见病筛查服务流程图



附件 2

上海市退休和生活困难妇女常见病筛查卡

姓名：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_____

筛查时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上午/下午

居住地地址：_____ 街道 _____ 路 _____ 号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人：_____

退休 () 生活困难 () 已婚/未婚 户籍：本市 非本市

筛查地点：_____

筛查结果：

妇科三合诊检查：正常

其他：_____

阴道分泌物检查：清洁度 I II III IV

假丝酵母菌 (+) (-)

滴虫 (+) (-)

阴道超声检查：子宫卵巢未见异常

其他：_____

宫颈液基薄层细胞学检查：报告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TBS 报告结果：

乳房视诊和触诊检查：双乳未见异常、小叶增生

其他：_____

乳房彩超检查：双乳未见异常、小叶增生

BI-RADS 分级报告结果： 级

其他：_____

建议：1、定期随访。

2、请到：_____ 医院作进一步

检查 3、其他：_____

初筛机构：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3

上海市退休和生活困难妇女常见病筛查转诊单

(第一联转诊机构填写)

编号: (区号+年份+季度+序号)

转诊对象姓名: 出生日期: 联系电话:
户籍: 本市居住地址:
初筛结果:
转诊机构:
转诊原因:

初筛机构: 医生签名: 转诊日期:
随访人员姓名: 联系电话:
获得转诊机构反馈日期:
备注: 初筛机构获得转诊机构反馈结果后, 应当在 5 个工作日内通知
异常或可疑对象进一步检查或治疗。

(第二联转诊机构填写)

编号: (区号+年份+季度+序号)

转诊对象姓名: 出生日期: 联系电话:
接诊日期:
最后诊断 (含肿瘤分期):
治疗情况:

转诊机构: 医生签名: 确诊日期:
反馈人员姓名: 联系电话: 反馈日期:
备注: 转诊机构应当在出结果后 5 个工作日内反馈初筛机构。

附件 4

上海市退休和生活困难妇女常见病筛查恶性肿瘤个案表

编号_____ (区号+年份+季度+序号)

姓名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一、个人情况:	连续使用雌激素 时间_____ ☐
出生日期 (年、月) ☐ ☐ ☐ ☐ ☐ ☐	连续使用孕激素 时间_____ ☐
年龄 (实足) ☐ ☐	宫颈上皮内瘤变 ☐
文化程度 ☐	月经失调 ☐
1、文盲 2、小学 3、初中 4、高中/中专	内膜上皮内瘤变 ☐
5、大专 6、本科及以上	多囊卵巢 ☐
家庭平均月收入_____元	高血压 ☐
户籍 ☐ 本市 ☐ 外地常住	糖尿病 ☐
职业 ☐	肥胖 ☐
1、工人 2、农民 3、职员 4、专业技术人员	性病 病名_____ ☐
5、行政干部 (公务员) 6、商业服务人员	盆腔放疗史 ☐
7、文艺 8、个体 9、无业 10、退休	其他情况 _____ ☐
11、其他	
二、月经婚育和性生活史:	四、筛查情况:
初潮年龄 (未来潮填 99) ☐ ☐	筛查日期 (年、月) ☐ ☐ ☐ ☐ ☐ ☐
初次性交年龄 (未有性交填 00) ☐ ☐	筛查类别 ☐
性伴侣数量 (按有性生活后的总数填写) ☐	1、普通 2、贫困退休项目 3、农村两癌
结婚年龄 (未婚填 00) ☐ ☐	项目
第一胎生育年龄 (未生育填 00) ☐ ☐	筛查单位 ☐
绝经年龄 (未绝经填 00) ☐ ☐	1、市级综合 2、市级妇幼 3、区级综合
月经情况 1、正常 2、异常 ☐	4、区级妇幼 5、街道或社区 6、其他
结婚史 ☐	筛查单位名称: _____
1、结婚 1 次 2、2 次 3、≥3 次	受检单位名称: _____
生育史	上次宫颈细胞学检查时间
足产数 ☐ ☐	(年、月) ☐ ☐ ☐ ☐ ☐ ☐
早产数 ☐ ☐	结果 _____
流产数 (包括宫外孕等) ☐ ☐	病理诊断名称 _____
存活数 ☐ ☐	上次宫颈 HPV 检查时间
	(年、月) ☐ ☐ ☐ ☐ ☐ ☐
三、高危因素: 0、无 1、有	结果 _____
精神因素 ☐	HPV 疫苗接种 0、无 1、有
高脂高胆固醇饮食 ☐	接种型别 ☐
酗酒 ☐	1、二价疫苗 2、四价疫苗 3、九价疫苗
经常吸烟 (每日 20 支及以上) ☐	接种日期 (年、月) ☐ ☐ ☐ ☐ ☐ ☐ 至 ☐ ☐ ☐ ☐ ☐ ☐
近 2 年 ≥5 次的透视或摄片 ☐	自述症状及持续时间 _____
本人恶性肿瘤史 名称 _____ ☐	
家族恶性肿瘤史 名称 _____ ☐	

筛查时阳性体征 0、无 1、有 外阴 ☐ 阴道 ☐ 宫颈 ☐ 宫体 ☐ 附件 ☐ 乳房 ☐ 阳性体征描述 _____ 五、诊断情况： 确诊日期（年、月） ☐ ☐ ☐ ☐ ☐ ☐ 确诊医院 ☐ 1、市级综合 2、市级妇幼 3、区级综合 4、区级妇幼 5、街道或社区 6、其他 确诊医院名称： _____ 诊断手段（有则打勾） 宫颈细胞学检查 ☐ HPV 检查 ☐ 宫颈活检 ☐ 诊刮 ☐ B 超（内膜厚度 mm） ☐ 钼靶 ☐ 腹腔细胞学 ☐ 病理切片 ☐ 其他方法 _____ ☐ 病理诊断 1、 ☐ 2、 ☐ 3、 ☐ 1、宫颈鳞癌 2、宫颈腺癌 3、宫体腺癌 4、其他类型宫体癌 5、卵巢上皮性癌 6、卵巢性索间质肿瘤 7、卵巢生殖细胞肿瘤 8、卵巢转移性肿瘤 9、卵巢非特异性间质肿瘤 10、其他类型卵巢癌 11、输卵管癌 12、外阴癌 13、乳腺癌 14、其他 _____ 临床分期 ☐ 1、0 期 2、I 期 3、II 期 4、III 期 5、IV 期 6、不明	六、治疗情况： 治疗开始日期（年、月） ☐ ☐ ☐ ☐ ☐ ☐ 治疗医院 ☐ 1、市级综合 2、市级妇幼 3、区级综合 4、区级妇幼 5、街道或社区 6、其他 治疗医院名称： _____ 治疗方法 0、无 1、有 手术 ☐ 放疗 ☐ 化疗 ☐ 内分泌激素 ☐ 中药 ☐ 治疗结果（随访 5 年，限于宫颈癌、乳腺癌、宫体癌和卵巢癌） 第 1 年 1、生存 2、死亡 3、失访 ☐ 第 2 年 1、生存 2、死亡 3、失访 ☐ 第 3 年 1、生存 2、死亡 3、失访 ☐ 第 4 年 1、生存 2、死亡 3、失访 ☐ 第 5 年 1、生存 2、死亡 3、失访 ☐ 如死亡，原因为 ☐ 1、本疾病所致 2、其他疾病所致 3、意外 填表单位： _____ 医疗机构 填表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审核单位： _____ 区妇幼保健所 审核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审核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

附件 5

上海市退休和生活困难妇女常见病筛查统计表

区： 上报日期： 年 月 日

填报人：

一、基本情况

筛查机构	户籍		年龄			筛查人数			筛查日期	筛查地点	备注
	本市	非本市	20-34	35-64	65 及以上	总人数	退休	生活困难			

二、健康教育工作

展出宣传版面、播放影象资料、发放宣传资料数量，组织健康教育讲座、提供个别咨询人次数等。

健康教育形式	内容	数量
宣传版面		
播放宣教视频		
发放宣传资料		
宣传讲座		
个别咨询		

三、疾病分析

对免费筛查妇女的主要疾病进行分析。

	患病人数		患病率	
	退休	生活困难	退休	生活困难
筛查人数				
生殖道感染性疾病 外阴阴道假丝酵母病 滴虫性阴道炎 尖锐湿疣 淋病 其他				
子宫、宫颈疾病 宫颈 Ascus 及以上 宫颈低级别上皮内瘤变 宫颈高级别上皮内瘤变 宫颈癌 子宫体癌 其他				
卵巢与乳房疾病 乳房彩超检查 BIRADS 分级 0 级 乳房彩超检查 BIRADS 分级 3 级及以上 乳腺原位癌 乳腺浸润癌 卵巢癌 其他				
其他妇科疾病 子宫大小超过孕 10 周 盆腔实性肿块大于 5cm 其他				

上海市退休和生活困难妇女宫颈检查异常/可疑病例随访登记表

填表单位： 区医院

登记日期	姓名	年龄	编号 /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HPV 检查	宫颈细胞学检查	阴道镜检查情况					病理检查情况			治疗情况				备注	
					结果异常	情况	报告日期	结果	是否检查	检查日期	检查结果	未查原因 1. 拒绝 2. 其他	报告日期	检查结果	是否失访	随访结果				

填表说明：

- 1. 此随访表用于个案信息管理，由初筛医疗机构填写并上报。结果为异常/可疑病例者需要随访登记入此表中。
- 2. 异常/可疑病例主要包括：需要进一步检查及治疗者，如 HPV 检查结果异常、宫颈细胞学检查 TBS 分类 ASC-US 及以上或巴氏分级 IIB 及以上者，VIA/VILI 检查异常/可疑者，阴道镜异常/可疑者以及病理学检查结果为 CIN2 及以上者。
- 3. 阴道镜检查是否检查：不限定检查机构，只要进行了阴道镜检查的。
- 4. 阴道镜检查失访定义：被告知应作阴道镜检查之日起至满 3 个月，仍未追踪到阴道镜检查结果者。

5. 阴道镜检查结果：填写正常或异常/可疑（异常/可疑者为需要进行病理学检查）。
6. 病理检查结果：如结果为 CIN1 及以上者需要详细填写其病理检查结果。其中 CIN2 及以上者需要进行随访了解治疗情况。
7. 是否治疗：填写是、否或不详。
8. 治疗方法：宫颈冷冻、宫颈 LEEP、宫颈锥切、子宫切除手术、放疗或化疗，其他请说明。
- 填表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单位主管领导签名：_____

上海市退休和生活困难妇女乳房检查异常/可疑病例随访登记表

填表单位： 区医院

登记日期	姓名	年龄	编号 /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乳腺 B 超 分类 0 级、 3 级及以上					乳腺 X 线检查情况				病理检查情况			治疗情况				备注
					结果	报告日期	是否检查	检查日期	检查结果	未查原因 1. 拒绝 2. 失访 3. 其他	是否检查	报告日期	检查结果	是否失访	随访结果						
															是否治疗	治疗日期	治疗方法	未治原因			

填表说明：

1. 此随访表用于个案信息管理，由初筛医疗机构填写并上报。结果为异常/可疑病例者需要随访登记入此表中。
2. 异常/可疑病例主要包括：需要进一步检查者，如乳腺临床检查异常者，彩色 B 超检查 BI-RADS 分类为 0 级、3 级及以上者；临床乳腺检查异常可疑者；乳腺 X 线检查 BI-RADS 分类为 0 级以及 3 级以上者及病理检查结果为不典型增生及小叶原位癌、导管原位癌、浸润性乳腺癌等 恶性病变。

3. 乳腺 X 线是否检查：不限定检查机构，只要进行了乳腺 X 线检查的。
4. 乳腺 X 线检查失访定义：指自告知应作乳腺 X 检查之日起至满 3 个月，仍未追踪到乳腺 X 线检查结果者。
5. 乳腺 X 线检查结果：填写 0-5 级。
6. 病理检查结果：如结果为不典型增生及以上者需要详细填写其病理检查结果及治疗情况。
7. 是否治疗：填写是、否或不详。
8. 治疗方法：手术、化疗或放疗其他请说明。
- 填表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单位主管领导签名：_____

上海市青浦区

公文拟稿纸

签发（会签）人：  2024年3月27日				核稿人： 张锦锋 叶开良 2024年3月26日		拟稿人： 马晓 2024年3月25日	
是否公开	主动公开 ☒	依申请公开 ☐	免于公开 ☐	秘密等级	保密期限	紧急程度	

标题：
关于印发青浦区退休和生活困难妇女妇科病、乳腺癌筛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附件：
青浦区退休和生活困难妇女妇科病、乳腺癌筛查工作方案

主送： 各医疗卫生机构

抄送：

发文：青卫健强办〔 2024 〕 7 号 2024 年 3 月 27 日封发

打印	校对	本文印	份	本文共	页

用毕请同正文一齐送档案室归档

